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二审案件，依法审理应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依法审理无期徒刑、死缓刑的减刑案件和需要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假释案件；依法审理由最高人民法院交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法受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依法审理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依法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参与地方立法活动，组织汇总对相关法规草案的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依法决定国家赔偿；对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省主管部门管理全省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司法警察工作；

承办其他应由省高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内设 36 个庭处室（含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无下属供应单位。具体为：办公室、政治部、组织处、人事处、法官管理处、干部培训处、司法警察总队、监察室、离退休干部处、信息技术处、保卫处、司法行政装备处、机关服务中心、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刑一庭、刑二庭、刑三庭、刑四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环境资源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监一庭、审监二庭、执行工作局、执行一处、执行二处、执行综合处、赔偿办、审管办、研究室、新闻处、贵阳铁路运输法院。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48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5,220.6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3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336.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74.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88.62	本年支出合计	58	17,331.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924.27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1,081.42
	30			61	
收入总计	31	18,412.89	支出总计	62	18,412.89

注： 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488.62	17,488.26	0.00	0.00	0.00	0.00	0.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162.22	15,161.86	0.00	0.00	0.00	0.00	0.36
20405	法院	15,162.22	15,161.86	0.00	0.00	0.00	0.00	0.36
2040501	行政运行	11,268.08	11,268.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857.57	3,857.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36.57	36.21	0.00	0.00	0.00	0.00	0.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30.01	1,43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90.91	1,190.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81.02	481.0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7,488.62	17,488.26	0.00	0.00	0.00	0.00	0.3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9.45	629.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39.09	23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39.09	239.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96.40	89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96.40	89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96.40	896.4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331.47	13,181.56	4,149.91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220.60	11,070.70	4,149.91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5,220.60	11,070.70	4,149.91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1,034.49	11,034.49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31.10	0.00	3,731.1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55.01	36.21	418.8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6.40	1,336.4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0.56	1,180.5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9.55	479.55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331.47	13,181.56	4,149.91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57	620.5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44	80.44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5.84	155.8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5.84	155.8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47	774.4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4.47	774.4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4.47	774.47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7,488.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5,059.06	15,059.06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336.40	1,336.4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4.47	774.4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7,488.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7,169.92	17,169.92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62.7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1,081.06	1,081.06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62.72		61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合计	32	18,250.99	合计	64	18,250.99	18,250.99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169.92	13,181.56	3,988.3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059.06	11,070.70	3,988.36
20405	法院	15,059.06	11,070.70	3,988.36
2040501	行政运行	11,034.49	11,034.49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69.56	0.00	3,569.56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455.01	36.21	418.8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36.40	1,336.4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80.56	1,180.5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79.55	479.5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20.57	620.57	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169.92	13,181.56	3,988.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0.44	80.44	0.00
20808	抚恤	155.84	155.8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5.84	155.8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47	774.4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4.47	774.4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4.47	774.47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42.1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94.52
30101	基本工资	3,069.09	30201	办公费	590.18
30102	津贴补贴	2,497.31	30202	印刷费	7.97
30103	奖金	3,080.63	30203	咨询费	1.17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86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22.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20.57	30206	电费	170.8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0.44	30207	邮电费	30.3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40	30211	差旅费	0.2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4.4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6.85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21	30214	租赁费	3.8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0.7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130.87	30216	培训费	2.13
30302	退休费	345.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55.8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325.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0.27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0.85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3.31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33.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6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64.1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6.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4.5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222.86		公用经费合计	1,958.7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33.47	0.00	228.39	135.08	93.31	5.08	233.47	0.00	228.39	135.08	93.31	5.0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本部门 2021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收支决算总计 18,412.8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2757.12 万元，降低 13.02%，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年初结转结余 4344.34 万元，二是 2021 年较 2020 年增加拨入经费 1587.87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7,488.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7,488.26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缴款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36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7,331.4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81.56 万元，占 76.06%；项目支出 4,149.91 万元，占 23.9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 18,250.9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2,538.68 万元，降低 12.21%，主要原因是：一是 2021 年较 2020 年减少年初结转

结余4,125.96万元,二是2021年较2020年增加拨入经费1587.2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69.9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07%。与2020年相比,减少523.48万元,降低2.96%,主要原因是:一是2021年较2020年增加部分支出,计1188.39万元,分别为基本支出增加192.96万元、省级政法专款(业务、装备)经费支出增加75.71万元、省级政法专款(培训)经费支出增加3.6万元、理论与研究与课题调研经费支出增加54.53万元、省高院物业运行经费项目增加27.61万元、铁路运输法院物管费项目支出增加60.51万元、法官学院非税成本性支出增加161.61万元、贵州移动办公系统项目支出增加96.9万元、全省法院智能文书辅助系统项目支出增加49.77万元、涉密电子公文传输系统项目支出增加98.4万元、信创工程项目支出增加251.99万元;二是2021年较2020年减少部分支出,计1711.87万元,分别为案件审判专项工作经费支出减少8.16万元、一般法院事务管理经费项目支出减少4.84万元、铁路法院业务经费项目支出减少68.84万元、法院服装经费支出减少1.48、省法院弱电及信息化运维项目减少16.78万元、铁路法院设施设备项目支出减少96.16万元、铁路法院装修费用项目减少465.82万元、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支出减少114.8万元、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支出

减少1078万元、高层次人才津贴减少0.36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15,059.06万元，占87.7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336.40万元，占7.78%；住房保障支出（类）774.47万元，占4.51%。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7488.26万元，支出决算为17,169.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1,268.08万元，支出决算为11,034.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2021年行政运行支出包含2020年结转结余265.05万元；二是部分2021年拨入行政运行经费498.64万元需结转下年使用。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3857.57万元，支出决算为3,569.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5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2021年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包含2020年结转结余78.85万元，具体为：铁路法院物管费22.36万元、铁路法院业务经费17.98万元、法官学院非税成本性支出38.51万元；二是部分当年拨入项目由于特殊原因未使用完毕结转下年，具体为：案件审判专项工作经费158.14万元、一般法院事务管理经费114.32万元、法官学院非税成本性支出94.41万元，由于该

三个项目未到支付时间，需结转下年使用，计366.87万元。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6.21万元，支出决算为455.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1年其他法院支出包含2020年结转结余418.8万元，具体为：铁路法院设施设备项目等项目81.18万元、铁路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76.02万元、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261.6万元。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481.02万元，支出决算为47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6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结转下年度使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29.45万元，支出决算为62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结转下年度使用。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0.44万元，支出决算为80.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239.09万元，支出决算为155.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1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个别干部家属尚未办理领取抚恤金手续，经费结转待下年度支付。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年初预算为896.4万元，支出决算为774.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结转待下年度使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181.5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1,222.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069.09万元、津贴补贴2,497.31万元、奖金3,080.6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20.5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80.4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83.40万元、住房公积金774.47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36.21万元、离休费130.87万元、退休费345.53万元、抚恤金155.84万元、生活补助325.90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2.60万元。

（二）公用经费1,958.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90.18万元、印刷费7.97万元、咨询费1.17万元、手续费0.86万元、水费22.95万元、电费170.87万元、邮电费30.36万元、物业管理费24.48万元、差旅费0.24万元、维修（护）费226.85万元、租赁费3.86万元、培训费2.13万元、公务接待费5.08万元、劳务费40.27万元、工会经费140.8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3.31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33.09万元、办公设备购置56.60万元、专用设备购置4.58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3.0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33.47万元，支出决算为233.4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233.47万元，比上年增加56.45万元，增长31.89%，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57.43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0.00%，与上年决算数持平，无增减变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28.39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97.82%，比上年增加57.25万元，增长33.45%，主要原因是：增加购置3辆公务车，增加公务车购置费57.43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5.08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总额的2.18%，比上年减少0.8万元，降低13.61%，主要原因是：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严格落实八项规定，从2013年-2021年公务接待费持续下降，另受疫情影响减少部分公务接待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0.00万元，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共计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228.39万元，支出决算228.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135.08万元，购置7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3.31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

路费、保险费等支出等。2021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1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5.08 万元，支出决算 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具体是：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5.08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等。2021 年国内公务接待 86 批次，997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无数据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58.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0.3 万元，降低 1.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照要求控制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87.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19.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57.1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10.7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887.4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07.3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9.2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7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2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3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6辆、离退休干部用车7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16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3700.58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二）二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三）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度，我部门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故无项目绩效评价结果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

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项目1：法院省级政法专款（业务、装备）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280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28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277.31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为99.04%。该经费主要用于为干警配置各类办公办案设备，有效改善干警执法办案条件。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法院省级政法专款（业务、装备）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000	2800000	2773100	10	99.04%	9.90	
	财政拨款：	2800000	2800000	2773100	-	-	-	
	-----本级安排：	2800000	2800000	27731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省法院省级政法专款（业务、装备）经费，主要用于省院办公设备和办案设备的新增和更换，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确保了审判机关工作顺利运行。我院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指导、监督全省各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为确保我院审判工作顺利运行，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 院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指导、监督全省各级人民法院的审判执行工作，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为保障我院依法履行审判、执行职能，为营造良好的办公办案环境，为使综合行政部门更好的做好服务保障工作。			1. 为全院干警营造良好的办公办案环境，改善干警执法办案条件； 2. 为干警配置齐全的通用办公设备及专用办案设备； 3. 保障院机关的基本装备，并对省院办公设备和办案设备进行新增和更换。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设备购置数量	≥250套	≥255套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98百分比	≥100百分比	15	15	
		时效指标	经费使用时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采购成本	≤280万元	≤277.31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工作将会变得更加高效	所有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30	29	需要继续努力更大程度发挥业务装备经费作用，进一步提升法院工作效率。
满意度指 标(10分)	满意度指 标	机关干部满意。	≥98百分比	≥98百分比	10	10		
总 分						100	98.9	
自 评 结 论	法院政法专款（业务、装备）款项的使用为干警配置齐全的通用办公设备及专用办案设备，为全院干警营造了良好的办公办案环境，有效改善干警执法办案条件。全年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完成年初设定目标，下一步将继续努力更大程度发挥业务装备经费作用，进一步改善执法办案条件，提升法院工作效率。							
联系人：肖炬								

项目2：理论研究和调研专项经费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45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45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38.53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85.63%。该项经费主要用于省法院各类青年课题和重点调研课题开支，有效促进法院工作的理论建设。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理论研究和调研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450000	385318.97	10	85.63%	8.56	
	财政拨款:	450000	450000	385318.97	-	-	-	
	-----本级安排:	450000	450000	385318.97	-	-	-	
	-----其中: 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发挥重点调研工作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人民法院科学发展、服务审判执行工作、服务人民法院科学决策等方面的基础性作用，聚焦司法改革和信息化建设、突出审判执行实务的热点、难点，大力加强理论研究和实践论证，完善调研机制，整合调研力量，进一步突出课题的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真正为法院建设建言献策。为进一步提升全省法院调研工作水平，充分发挥调研工作的基础性作用，推动全省法院审判执行、司法改革及其他工作科学发展，在全省法院内实施重点调研。			本年度完成14个重点课题和6个青年课题，课题研究聚焦司法改革和信息化建设、突出审判执行实务的热点、难点，进一步突出课题的学术价值的实践意义，充分发挥重点调研工作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人民法院科学发展、服务审判执行工作的基础性作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招标重点课题个数	≥6个	≥14个	10	10	
			招标青年课题个数	≥6个	≥6个	10	10	
		质量指标	课题验收合格率	≥95百分比	≥100百分比	10	10	
			时效指标	课题完成时限	≤1年	≤1年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课题经费成本	≤45万元	≤38.53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提升调研水平	0	达成年度指标	30	29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课题招标满意度	≥95百分比	≥98.8百分比	10	10		
总 分						100	97.56	
自评 结论	本年度完成14个重点课题和6个青年课题，课题研究聚焦司法改革和信息化建设、突出审判执行实务的热点、难点，进一步突出课题的学术价值的实践意义，充分发挥重点调研工作在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服务人民法院科学发展、服务审判执行工作的基础性作用。总体绩效完成情况较好，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下一年度将继续努力，促进调研工作和调研水平更大程度提升。							

联系人：肖煜

项目3：法院服装经费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39.41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39.41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37.93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96.25%。该项经费主要用于按照最高院相关规定及政府采购办法，在服装标准价格内为法院干警更换制服。制服合体率达100%，有效提升法官职业形象，维护司法权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法院服装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4100	394100	379322	10	96.25%	9.63	
	财政拨款:	394100	394100	379322	-	-	-	
	-----本级安排:	394100	394100	379322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最高院的相关规定从2001年2003年逐步在各级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进行换装，此次审判服和检查服改革，是我国法制建设的一件大事，各地要高度重视，按时完成系统换装。确保换装工作的顺利进行，认真组织指导好法院系统服装采购和换装工作。			通过“法院服装经费”的使用，按照最高院相关规定及相关政府采购办法，在相关标准服装价格内为法院干警更换制服。制服合体率达100%，有效提升法官职业形象，维护司法权威。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省法院在职干警人数	=443人	=443人	10	10	
			省法院机关员额法官人数	=126人	=126人	10	10	
		质量指标	服装验收合格率	≥98%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夏式审判制服更换年限	=2年	=2年	10	10	
		成本指标	服装换装成本	≤39.41万元	≤37.9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维护司法权威，提升法官职业形象	有所提升	达成年度指标	30	29	需要继续努力更大程度发挥法院服装经费作用，进一步提升法官职业形象，维护司法权威
自评 结论	满意度指 标(10分)	满意度指 标	干警对审判制服满意度	≥98%	≥99%	10	10	
	总 分					100	98.63	
自评结论		通过“法院服装经费”的使用，按照最高院相关规定及相关政府采购办法，在相关标准服装价格内为法院干警更换制服。制服合体率达100%，有效提升法官职业形象，维护司法权威。全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完成年初设定目标。						

联系人：肖炬

项目4：一般法院事务管理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381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381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266.68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70%。该项目经费有力保障了省法院执行及其他各项审判工作顺利开展，未执行完毕的主要原因为：部分项目已签订合同，待竣工验收后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一般法院事务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810000	3810000	2666812.75	10	70.00%	7.00	
	财政拨款：	3810000	3810000	2666812.75	-	-	-	
	-----本级安排：	3810000	3810000	2666812.75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政法经费保障，对于确保政法机关有效履行职责，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顺利进行，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提供坚强可靠的司法保障和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静静围绕“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目标，坚持“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工作主线，为深化司法体制改革，保障省法院有效履行审判职责，提供强有力的经费保障。			1. 有力保障了审判部门有效履行职责，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2. 有力保障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顺利进行，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提供坚强可靠的司法保障和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3. 确保了省法院审判机关工作顺利运行及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有效提高了经费保障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21年省法院机关收案数	≥15000件	≥16636件	15	15	
		质量指标	2021年省法院机关结案数	≥10000件	≥13041件	15	15	
		时效指标	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93.14%	≥99.77%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成本指标	一般法院事务管理全年支出总	≤381万元	≤266.68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30	29	需要继续努力促进办案效率的更大程度提升
满意度 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法官对项目经费使用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 分					100	96	
自评 结论	一般法院事物管理项目经费有力保障了我省审判机关工作顺利运行及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保障审判部门有效履行职责，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全年各项指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下一年度将继续努力促进法院工作效率的更大程度提升。							

联系人：肖炬

项目5：案件审判专项工作经费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1527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1527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1368.85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89.64%。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案件审判相关的经费支出，充分保障省法院刑事、民商事、行政审判执行等工作的有序开展，未执行完毕的主要原因为：部分本年度已开展的项目待验收后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案件审判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270000	15270000	13688544.75	10	89.64%	8.96
		财政拨款:	15270000	15270000	13688544.75	-	-	-
		-----本级安排:	15270000	15270000	13688544.75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人民群众对法院工作满意度，为充分保障业务部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对审判执行工作提供积极有效的经费保障。为完成省法院主要职责为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指导、监督全省各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对省人民代表大会及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案件审判专项工作经费项目有力保障了业务部门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对审判执行工作提供积极有效的经费保障，有力促进了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为法治建设提供更加健全的司法服务和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21年省法院机关收案数	≥15000件	≥16636件	15	15	
		质量指标	2021年省法院机关结案数	≥10000件	≥13041件	15	15	
		时效指标	法定正常审限内结案率	≥93.41%	≥99.77%	10	10	
		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费	≤1527万元	≤1368.8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有利于提高办案效率	0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继续努力促进办案效率的更大程度提升。
			有利于维护司法公正	0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继续努力更大程度维护司法工作，进一步提高司法公信力。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法官对项目经费使用满意度	≥95%	≥99%	10	10	
总 分						100	96.96	
自评 结论	该项目经费聚焦核心质效指标，提升依法履职能力，稳步推进各项审判执行工作的有力开展。全年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较好，达成年初设定目标，下一年度将继续努力更大程度维护司法工作，进一步提高司法公信力。							

联系人：肖旭

项目6：省高院物管运行费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303.64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303.64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303.64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该经费主要用于省法院物业管理和安保等方面，切实提高了省法院物业管理的质量和效率，保障了审判大楼安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省高院物业管理运行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36400	3036400	30364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3036400	3036400	3036400	—	—	—
		-----本级安排：	3036400	3036400	30364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安保服务提供省法院机关大楼、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日常秩序维护和管理，妥善处置各种突发事件，提供重大会议、活动、重要来宾接待的安保服务，日常机关安全隐患排查等服务项目，切实提高了院机关的安全性，增强了干警的安全感和满意度。为提高办公大楼物业管理水平，提升省法院干警及当事人办公办案环境			1. 切实提高了省法院后勤保障及物业管理质量和效率，有效保障了审判大楼安全，提升省法院干警办公环境、办案环境； 2. 妥善排查了各类安全隐患，有效处置了各类突发事件。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省法院新审判大楼竣工面积	＝47131平方米	＝47131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按合同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98百分比	≥100百分比	15	15	
		时效指标	物管服务时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物管成本	≤303.64万元	≤303.64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干警办公环境	有所改善	达成年度指标	30	28	需要继续努力更大程度改善法院办公环境，进一步提升物业保障水平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 标	干警对物业服务管理满意度	≥95百分比	≥96.58百分比	10	10		
总 分						100	98	
自 评 结 论	省高院物业管理运行费的使用切实提高了省法院后勤保障及物业管理质量和效率，有效保障了审判大楼安全，提升省法院干警办公环境、办案环境，全年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下一年度将继续努力改善法院办公环境，进一步提升物业保障水平。							

联系人：肖垣

项目7：省级政法专款（培训）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20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20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20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全院干警各类培训支出，有效提高了法院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履职能力，为推进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新发展提供人才保证。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专款（培训）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200000	2000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200000	200000	200000	-	-	-
	-----本级安排：		200000	200000	2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干部培训工作条例》及《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培训计划》，不断提高干警业务素质和办案业务能力，为省法改革提供组织保障和人才支持。随着2020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颁布，急需对大量法官进行专业法律适用培训，提高审判执行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为进一步提高全省法院队伍整体素质和司法能力，全面推进法院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1. 对干警进行专业法律适用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审判执行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 2. 进一步推进了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为法院新发展提供思想政治保证、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3. 进一步提高了全省法院队伍整体素质和司法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领导干部培训人次	≥500人次	≥28063人次	10	10	
			举办各类培训期数	≥26期	≥40期	10	10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80%	≥100%	10	10	
			培训班召开周期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培训相关费用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法官司法能力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继续努力促进法官司法能力提升
			提升干警整体素质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继续努力发挥省级政法专款（培训）的经费作用，让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干警整体素质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学员培训满意程度	≥95%	≥98.6%	10	10	
总 分						100	98	
自评 结论	省级政法专款（培训）经费用于对干警进行专业法律适用培训，进一步提高了审判执行工作人员的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进一步推进了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为法院新发展提供思想政治保证、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进一步提高了全省法院队伍整体素质和司法能力。全年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较好，完成年初设定目标，下一年度将继续努力发挥省级政法专款（培训）的经费作用，让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干警整体素质。							

联系人：肖炬

项目8：铁路运输法院业务经费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196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19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19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该经费主要用于保障铁路法院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经费开支，有效提升了铁路运输法院工作质效，为全省铁路发展和法治建设提供高质量司法服务和保障。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铁路运输法院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60000	1960000	19600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1960000	1960000	1960000	-	-	-	
	-----本级安排:	1960000	1960000	196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贵阳铁路运输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省高级人民法院负责并报告工作，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由铁路运输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该项经费由省法院统一向贵厅申报后，并按季度全额拨付贵阳铁路运输法院，用于铁路运输法院案件办理等业务开支。为保障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执行及各类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为我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法治建设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服务。			铁路运输法院业务经费用于保障案件审判执行工作发生的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法律文书邮寄费、案件审判执行工作业务咨询费、专业通讯网租费、业务提升培训费、案件审理劳务费、业务装备经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有力保障了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有序开展，提升了铁路运输法院工作质效，为全省铁路发展和法治建设提供了高质量司法服务和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21年收案数	≥300件	≥333件	15	15	
		质量指标	2021年结案数	≥300件	≥296件	15	14.8	因案件管辖权变更导致收结案数量减少，下一步要更准确估计收结案数量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案件结案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专项业务费	≤196万元	≤196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有利于社会稳定程度	0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继续努力更大程度维护司法工作，进一步提高司法公信力和社会稳定
			有利于提高办案效率	0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继续努力更大程度提升办案效率，促进法院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程度	≥95百分比	≥100百分比	10	10	
总分						100	97.8	
自评 结论	铁路运输法院业务经费有力保障了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有序开展，提升了铁路运输法院工作质效，为全省铁路发展和法治建设提供了高质量司法服务和保障。全年绩效目标总体完成情况较好，完成年初设定目标，下一年度将继续努力更大程度维护司法工作，进一步提高司法公信力。							

联系人：肖姮

项目9：铁路法院物管费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161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161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161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该经费主要用于铁路法院物业管理和安保支出，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良好的办公条件，保障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铁路法院物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10000	1610000	16100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1610000	1610000	1610000	-	-	-	
	-----本级安排：	1610000	1610000	161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办公、办案环境，提升物业管理水平，为全院干警及案件当事人提供安全、卫生、高效的工作、生活环境。贵阳铁路法院通过公开招投标选择专业物管公司提供安保、会议服务、保洁、公共设施维修等服务项目。让案件当事人感受到人民法院办公环境的庄重性和整洁性，一定程度上提升当事人对人民法院的权威性认识和赞同。提高铁路运输法院法官及干警办案效率及办公效率。			铁路法院物管服务内容包括：卫生保洁管理服务、公共秩序协助维护、停车场运维、公共设施维修、垃圾清运等，铁路法院物管费的使用进一步提升了大楼业务管理水平及为全院干警及当事人提供安全有序、卫生整洁、运行高效的工作、生活环境，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办公条件，保障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法院物管服务面积	=16400平方米	=16400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物管服务验收合格率	≥98百分比	≥100百分比	15	15	
		时效指标	物管服务完成时限	=1年	=1年	10	10	
		成本指标	物管服务成本	≤161万元	≤161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机关干警办公环境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30	28	需要继续努力更大程度改善铁路法院办公环境，进一步提升职工满意度
自评 结论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物管服务满意度	≥95百分比	≥96.55百分比	10	10	
	总 分					100	98	
自评 结论	铁路法院物管经费主要用于卫生保洁管理服务、公共秩序协助维护、停车场运维、公共设施维修、垃圾清运等，铁路法院物管费的使用进一步提升了大楼业务管理水平，为全院干警及当事人提供安全有序、卫生整洁、运行高效的工作、生活环境，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了良好的办公条件，保障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顺利开展。全年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下一年度将继续努力更大程度提升铁路法院办公环境。							

联系人：肖炬

项目10：省法院2021年度信创工程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115.42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115.42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91.81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79.54%。该经费用于保障省法院部署贵州省电子政务内网终端和应用系统的开支，进一步提升单位信息化建设水平，提高单位整体工作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省高级人民法院2021年度信创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4200	1154200	918097	10	79.54%	7.95	
	财政拨款：	1154200	1154200	918097	-	-	-	
	-----本级安排：	1154200	1154200	918097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省行政事业单位间数据、文件资料传输的安全性显著提高；全省行政事业单位间数据、文件资料传输可靠性、及时性显著提高。			完成的项目主要目标包括：对省法院部署在电子政务内网上的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办公软件、安全软件等基础软硬件、终端和服务器等设备，以及应用系统进行新增和替换。共涉及台式终端17台(其中1台用于机房管理)、打印机、扫描仪各16台，服务器7套，数据库2套，电子公文信任服务系统和交换服务系统改造迁移，以及分保所需安全防护系统等，实现软硬件全部国产化。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台式终端机	≤17台	≤17台	15	1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9百分比	≥100百分比	15	15	
		时效指标	建设周期	≤2年	≤2年	10	10	
		成本指标	2021项目资金	≤116万	≤91.81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文件传输及时	0	达成年度指标	30	30	
满意度 指标(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使用安全满意度	≥95百分比	≥100百分比	10	10		
	总 分					100	97.95	
自评 结论	对省法院部署在电子政务内网上的服务器、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办公软件、安全软件等基础软硬件、终端和服务器等设备，以及应用系统进行新增和替换。共涉及台式终端17台(其中1台用于机房管理)、打印机、扫描仪各16台，服务器7套，数据库2套，电子公文信任服务系统和交换服务系统改造迁移，以及分保所需安全防护系统等，实现软硬件全部国产化。总体绩效完成情况较好，达到年初设定目标。							

联系人：肖烜

项目11：非税收入成本性支出

该项目年初预算批复资金为379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379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379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该项目经费用于法官学院贵州分院教育培训工作的成本性开支，提高了审判执行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进一步提高人民法院队伍整体素质和履职能力。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非税收入成本性支出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90000	3790000	37900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3790000	3790000	3790000	-	-	-
		-----本级安排:	3790000	3790000	379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开展各项培训，为推进新时代人民法院工作新发展提供思想政治保证、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进一步提高人民法院队伍整体素质和履职能力，加快推进人民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1. 对于警开展专业法律适用培训，提高了审判执行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 2. 进一步推进了人民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 3. 进一步提高了人民法院队伍整体素质和履职能力。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参加会议、培训人次	≥2361人次	≥28063人次	15	15	
			建筑面积	=22141平方米	=22141平方米	10	10	
		质量指标	完成培训效果	完成	达成年度指标	15	15	
		成本指标	使用成本	≤515万元	≤379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单位正常运行	正常运转	达成年度指标	15	1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高工作效率	持续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继续努力发挥非税成本支出的经费作用，让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百分比	≥98.6百分比	10	10	
总 分						100	99	
自评 结论	通过“非税收入成本性支出”经费开支，对于警进行专业法律适用培训，提高了审判执行工作人员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进一步推进人民法院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建设，进一步提高人民法院队伍整体素质和履职能力。全年总体绩效完成情况较好，达到年初设定目标，下一步将继续努力发挥非税成本支出的经费作用，让业务培训进一步提升工作效率							

联系人：肖炬

项目12：高层次人才津贴

该项目为预算追加项目，预算追加批复资金为1.44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1.44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1.44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该项目经费用于支付高层次人才津贴，为办案质效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高层次人才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00.00	14,400.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14,400.00	14,400.00	-	-	-
		-----本级安排:		14,400.00	14,4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司法理念，提高办案质效、引进高层次人才。为进一步推进人才强省战略，为聚焦“四化”和生态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全部高层次人才津贴已发放完毕，为进一步推进人才强省战略，聚焦“四化”和生态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有效提高办案质效，进一步推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司法理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	拨付高层次人才津贴人次	=4	4	15	15	
		质量	人才评选、考核符合相关要求和规定	100%	100%	15	15	
		时效	2021年完成拨付	100%	100%	10	10	
		成本	高层次人才津贴发放总额	≤1.44万元	1.4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促进培养、引进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人才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更进一步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
		可持续影响	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尊重劳动良好舆论氛围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更进一步营造有利于高层次人才全方位发展的良好氛围。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对人才发展环境的满意度	≥85%	99%	10	10	
总分						100	98.00	
自评结论		高层次人才津贴的发放进一步推进了人才强省战略，对聚焦“四化”和生态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有效提高办案质效，进一步推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司法理念，下一步将更进一步高层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营造有利于高层次人才全方位发展的良好氛围。						

联系人：肖垣

项目13：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

该项目为预算追加项目，预算追加批复资金为6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6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6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该项目经费用于保障高层次人才的住房补贴，为办案质效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资金来源	资 金 来 源		年初预算数	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60,000.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60,000.00	60,000.00	-	-	-
	-----本级安排：			60,000.00	60,00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围绕“让人民群众在每一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司法理念，提高办案质效、引进高层次人才。为进一步推进人才强省战略，为聚焦“四化”和生态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			全部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已发放完毕，为进一步推进人才强省战略，聚焦“四化”和生态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有效提高办案质效，进一步推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司法理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	拨付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人次	=4人	4	15	15	
		质量	人才评选、考核符合相关要求和规定	100%	100%	15	15	
		时效	2021年完成拨付	100%	100%	10	10	
		成本	高层次人才津贴发放总额	≤1.44万元	1.4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培养、引进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人才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更进一步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
		可持续影响	积极营造尊重知识、尊重劳动良好舆论氛围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15	14	需要更进一步营造有利于高层次人才全方位发展的良好氛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高层次人才对人才发展环境的满意度	≥85%	99%	10	10	
总 分						100	98.00	
自评结论		高层次人才住房补贴的发放进一步推进了人才强省战略，对聚焦“四化”和生态建设提供有力的人才支撑，有效提高办案质效，进一步推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司法理念，下一步将更进一步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营造有利于高层次人才全方位发展的良好氛围。						

联系人：肖炬

项目14：贵州移动办公建设

该项目为预算追加项目，预算追加批复资金为96.9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96.9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96.9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该项目经费用于建设新移动办公系统，实现政务工作流程的电子化、流程化、规范化，使各级法院公文和信息交换更加及时高效。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02/11

项目名称		贵州移动办公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69000	969000	969000	10	100.00%	10.00	
	财政拨款:	969000	969000	969000	-	-	-	
	-----本级安排:	969000	969000	969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移动办公系统应满足当前和未来电子政务办公发展的需要，实现政务工作流程的电子化、流程化、规范化，实现办公过程的全组织协同，消除信息孤岛、整合全省法院资源、提升工作效率、增强工作的计划性及跟踪控制能力。同时，新移动办公系统运行要与内网办公系统有序衔接，尽可能不改变用户操作习惯，使新系统操作简单、实时性高、高效稳定、拓展性强。			项目已实施完成，通过建设移动办公平台实现全省法院移动办公数据大集中，对全省法院移动办公数据进行科学化、规范化、一体化管理。集中部署的移动办公平台有效地解决了上下级法院信息传输交换延时性高的问题，使各级法院公文、信息交换更加及时、高效，沟通交流更加便捷。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移动办公平台服务器	≥4	4	10	10	
		质量指标	系统数据同步率	=100%	100%	10	10	
			系统稳定运行时间	≥360天	365天	10	10	
		成本指标	系统本期开发资金	≤96.9万元	96.9万元	10	10	
		时效指标	系统开发时间	≤2年	2年	10	10	
效益 指标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改善机关干警工作效率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30	27	需要进一步加大系统的培训力度，提升干警操作熟练度。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对系统的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自评 结论	贵州移动办公系统依托法院电信专网，以内网全业务流程国产化协同办公为主线，建设覆盖全省法院的移动办公信息化应用平台。功能模块有电子公文系统、签批流转、车辆管理系统、考勤管理（考勤说明）、信息发布等功能模块。系统运行以来，很好的解决了以前办公不及时，不能远程办公的问题，使各级法院公文、信息交换更加及时、高效，沟通交流更加便捷。							

联系人：肖垣

项目15：全省法院智能文书辅助系统

该项目为预算追加项目，预算追加批复资金为49.77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49.77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49.77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100%。该项目经费用于对智能辅助办案系统进行建设和改造，有效提高裁判文书的纠错、屏蔽校验、文书质量检测等工作效率，保证裁判文书公开上网的质量和效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2022/2/21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智能文书辅助系统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97700	497700	497700	10	100.00%	10	
	财政拨款:	497700	497700	497700	-	-	-	
	-----本级安排:	497700	497700	4977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省法院实现对裁判文书公开前的纠错、屏蔽校验工作、文书质量检测等，保证裁判文书公开上网的质量、效率等工作。			完成的项目主要目标包括：对智能辅助办案系统进行改造，改造完成后，系统具备将文书在国产化浏览器中进行展示，并打开本地office程序，装载需要展示的office文档，此功能主要依赖客户端环境，需要改造兼容国产操作系统及办公软件WPS2019及以上专业版本。系统能够安装部署在国产化操作系统及国产化服务器上，实现与第三方系统的功能对接。有效提高裁判文书的质量和文书公开上网的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省使用人数	≥20000人	42000	20	20	
		质量指标	系统稳定运行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周期	≤1年	6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2021项目资金	≤49.7万元	49.7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法律文书智能编写、排版、上网效率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30	28	需进一步提升法律文书的综合效率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干警使用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分						100	98	
自评 结论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智能辅助办案系统进行改造，改造完成后，系统具备将文书在国产化浏览器中进行展示，并打开本地office程序，装载需要展示的office文档，此功能主要依赖客户端环境，需要改造兼容国产操作系统及办公软件WPS2019及以上专业版本。系统能够安装部署在国产化操作系统及国产化服务器上，实现与第三方系统的功能对接。有效提高裁判文书的质量和文书公开上网的效率。							

联系人：方友兵 0851-86209632

项目16：涉密电子公交传输系统

该项目为预算追加项目，预算追加批复资金为99万元，实际拨付资金为99万元，全年执行资金为98.4万元，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为99.39%。该项目经费用于建设涉密电子公交传输系统，实现与贵州省电子政务内网省级网络平台的互联互通，促进与接入内网的其他省直单位之间的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盖章）：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填报日期：

项目名称		涉密电子公交传输系统						
主管部门及代码		[158]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资金 (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90000	990000	984000	10	99.39%	9.94	
	财政拨款：	990000	990000	984000	-	-	-	
	-----本级安排：	990000	990000	984000	-	-	-	
	-----其中：上级补助：	0	0	0	-	-	-	
		其他：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现与贵州省电子政务内网省级网络平台的互联互通、互信互认，促进与接入内网的其他省直单位之间的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			建设省高级人民法院延伸信任服务设施相关系统，包括：资源管理服务模块、身份认证服务模块、授权管理服务模块；建设省高级人民法院交换箱系统，用户终端部署安全交换客户端软件、认证客户端软件和USB Key。实现与贵州省电子政务内网省级网络平台的互联互通、互信互认，促进与接入内网的其他省直单位之间的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支持同时使用人数	≥50人	55人	20	20	
		质量指标	系统稳定运行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周期	≤1年	6个月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资金	≤99万元	98.4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涉密文件与省直单位互联互通程度	有所提高	达成年度指标	30	28	需要更进一步提高与各单位之间的互联互通程度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 标	干警使用满意度	≥95%	96%	10	10		
	总 分					97.94		
自评 结论	建设省高级人民法院延伸信任服务设施相关系统，包括：资源管理服务模块、身份认证服务模块、授权管理服务模块；建设省高级人民法院交换箱系统，用户终端部署安全交换客户端软件、认证客户端软件和USB Key。实现与贵州省电子政务内网省级网络平台的互联互通、互信互认，促进与接入内网的其他省直单位之间的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有效提升各部门工作效率。							

联系人：杨钦羽 0851-86209686